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4”一般淹溺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6月4日，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发生一起一般淹溺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140万元。黄石港区人民政府及时组织开展事故调查，于2023年7月24日审核通过《黄石港沈家营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6·4”一般淹溺事故调查报告》，同意该事故调查结案并向社会公开。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常态化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的通知》（鄂安办〔2022〕14号）及黄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转发<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常态化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黄安办〔2022〕19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黄石港区安委会办公室于2024年7月9日下发《关于对黄石港沈家营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6·4”一般淹溺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的通知》，成立“黄石港沈家营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6·4”一般淹溺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对该起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

实情况进行评估，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2024年7月9日，黄石港区安委会办公室牵头组织区应急管理局、黄石港公安局、区总工会、区科经局，邀请区纪委监委、区人民检察院和两名专家组成评估组。

评估组通过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走访核查等方式开展工作，主要依据《黄石港沈家营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6·4”一般淹溺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逐项对照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重点评估了以下内容：事故发生单位、相关企业和有关政府、部门落实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采取的具体举措以及工作成效；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行政处罚建议等落实情况。

二、事故发生单位、相关企业和有关政府部门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 对本次事故在全公司范围进行了通报，同时提出了工作要求；
2. 制定和完善了安全教育培训计划，重点对施工负责人加强了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与考试考核；
3. 重新修编和完善了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4. 项目经理每周现场巡视检查一次，加大了对施工现场“三

违”的检查与考核力度；

5. 按要求重新配备和更换了一批安全帽、安全带，新购置了一瓶空气呼吸器。

（二）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

1. 重新修编和完善了《外包单位安全管理制度》、相关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

2. 已配备胡建平为兼职安全员，管理外包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3. 企业安全分管负责人每月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治理，负责落实风险评估与分级管控工作的落实；

4. 兼职安全员每周参加外包单位安全日活动，每日参加外包单位施工班前会，进行安全交底和强调安全注意事项。

（三）沈家营街道

1. 每月召开安全生产会议，总结分析本辖区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2. 每月由主任（副主任）带队，深入企业，了解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督导隐患排查，管控安全风险。

三、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行政处罚建议落实情况

（一）事故责任单位行政处罚建议落实情况

1.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落实建设单位安全管理职责，任命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的人员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安全员和技术员，由区应急管理局给予

罚款的行政处罚 400000 元已收缴到位。

2. 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未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未对外包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统一协调、管理，未对作业人员相关资质严格审查，对事故发生负有主体责任，由区应急管理局给予罚款的行政处罚 301000 元已缴付到位。

3. 沈家营街道办事处。未严格履行属地监管职责，在开展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中，防范压降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不细致，沈家营街道办事处已向黄石港区人民政府作出书面检查（材料已存档）。

（二）责任人员行政处罚建议落实情况

1. 舒某某，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经理，任命不具备安全生产资质的人员为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安全员，对本次事故负有领导责任；由区应急管理局给予其罚款的行政处罚已收缴到位。

2. 张某 1，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能项目部施工负责人，主持该项目日常施工负责，未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未全面了解和掌握施工现场情况，未取得相应执业资格，对项目部安全工作管理不力，负本次事故的主要责任；由区应急管理局给予其罚款的行政处罚已收缴到位，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已免去其项目部负责人。

3. 张某 2，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能项目部施工安全员，主持该项目部日常施工安全监护，未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管理

职责，未充分辨识安全风险，未制定相应的安全措施和施工方法，负本次事故的直接责任；由区应急管理局给予其罚款的行政处罚已收缴到位，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已免去其项目部施工安全员。

4. 熊某某，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未严格履行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对外包项目存在的安全管理问题失察；由区应急管理局给予其罚款的行政处罚已收缴到位。

5. 江某某，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能项目部技术员，未能有效制定应急处置措施，未对事故可能出现的情况进行准确研判，对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按照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进行撤职处理，处理结果已报告黄石市黄石港区应急管理局；曹某某，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兼物业管理部主任，未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未及时制止和纠正外包单位违章指挥、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等行为，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给予警告处分，处理结果已报告黄石市黄石港区应急管理局。

四、存在主要问题和相关工作建议

评估组认为相关单位均能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认真落实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但对个别人员的行政处理不够果断及时，在举一反三吸取事故教训方面尚存在一定不足，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主体意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大隐患排查治理的力度，确保生产安全。

二是进一步强化生产作业场所监督管理，堵塞安全管理漏洞，严禁违章作业等三违行为，切实加强各级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力度，明确安全生产责任。

三是进一步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加强安全生产工作。

五、评估意见

评估组经综合评估后一致认为，事故发生单位、相关企业和有关政府依据黄石港区人民政府批复意见，能认真汲取事故教训，采取了一定的具体举措，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建章立制，落实事故各项整改措施，有效提升了安全管理水平，取得一定成效。被评估单位基本落实了事故调查报告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

附件：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落实情况专家意见表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6.4”一般淹溺事故

“回头看”评估工作组

2024年7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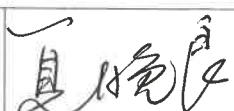
评估组人员签名

序号	单 位	签 名	备注
1	区总工会	江霞	
2	区科经局	邵伟志	
3	区建设局	胡和学	
4	区人社局	邓家琦	
5	沈家营街道	方辉	
6	黄石港区公安分局	刘磊	
7	区应急管理局	江涛	
8	区应急管理局	刘大忠	
9			
10			
11			
12			

附件：

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落实情况专家意见表

事故名称		黄石港沈家营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6.4”一般淹溺事故		发生年份	2023.6.4
事故发生单位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检查时间	2024.6.3
事故调查报告所列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落实情况（含行业部门、属地政府、涉事企业）					
序号	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			落实情况	
1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要深刻反思和吸取本次事故的教训，全面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将本次事故在全公司进行通报。制定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杜绝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消除安全隐患，树立安全理念。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 已对本次事故在全公司范围进行了通报，同时提出了工作要求；2. 已制定和完善了安全教育培训计划，重点对施工负责人加强了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与考试考核。	
2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要严格依法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定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加强对现场作业的监督管理，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和制止违章作业行为。强化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同时，根据施工现场特点，配备相应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提高应急救援的专业化水平。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 重新修编和完善了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2. 项目经理每周现场巡视检查一次，加大了对施工现场“三违”的检查与考核力度；3. 按要求重新配备和更换了一批安全帽、安全带，新购置了一瓶空气呼吸器。	
3	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要深刻反思和吸取本次事故的教训，全面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将本次事故在全公司进行通报。加强对外包单位的安全生产协调、管理，严格把关，绝不能一包了之。要将被派遣劳动者纳入本单位从业人员统一管理，对被派遣劳动者进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的教育和培训。坚决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树立安全理念。			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1. 及时组织召开了事故分析会，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在公司全员大会上对本次事故进行了通报；2. 每周召开安全例会，协调、管理外包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3. 甲方安全员参加被派遣劳动者每周开展一次的安全日活动，督导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的教育和培训；4. 甲方安全管理人员每周现场巡视检查一次，加大了对施工现场“三违”的检查与考核力度。	
4	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要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制定抢险救			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1. 重新修编和完善了《外包单位安全管理制度》、相关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2. 已配备	

	援处置方案，配备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加强隐患排查治理，全面开展安全风险评估，使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熟知作业风险、掌握岗位安全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理措施，保证生产经营安全有序。做好各项安全技术交底工作，提高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安全应急技能。	胡建平为兼职安全员，管理外包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3. 企业安全分管负责人每月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治理，负责落实风险评估与分级管控工作的落实；4. 兼职安全员每周参加外包单位安全日活动，每日参加外包单位施工班前会，进行安全交底和强调安全注意事项。
5	司沈家营街道要认真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全面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有方、守土尽责”；要定期研究分析本地区安全生产情况，高度重视新业态、新模式的安全风险，落实监管责任，确保不出现安全生产监管盲区；要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立足于“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开展攻坚行动，切实消除各类隐患，严格管控安全风险，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司沈家营街道：1. 每月召开安全生产会议，总结分析本辖区安全生产工作情况；2. 每月由主任（副主任）带队，深入企业，了解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督导隐患排查，管控安全风险。
存在问题 及建议	评估组认为相关单位均能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认真落实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但对个别人员的行政处理不够果断及时，在举一反三吸取事故教训方面尚存在一定不足，建议： 一是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主体意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举一反三，加大隐患排查治理的力度，确保生产安全。 二是进一步强化生产作业场所监督管理，堵塞安全管理漏洞，严禁违章作业等三违行为，切实加强各级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力度，明确安全生产责任。	
专家评估 意见	评估组经综合评估后一致认为，事故发生单位、相关企业依据黄石港区人民政府批复意见，能认真汲取事故教训，采取了一定的具体举措，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建章立制，落实事故各项整改措施，有效提升了安全管理水平，取得一定成效。被评估单位基本落实了事故调查报告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	
评估组织单位	黄石安良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组长签名
		

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鄂黄电集团司[2023]0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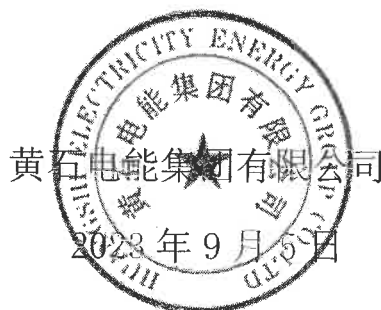
关于“6·4”一般人身事故处理的通知

公司各单位（部门）：

2023 年 6 月 4 日，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能集团）外包单位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金公司）在江边节能电站闸板维护作业过程中发生一起一般淹溺事故，造成一人死亡。本着“四不放过”的原则，依据《公司电力安全生产奖惩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经电能集团研究决定，对相关责任人做如下处理：

综合管理部兼物业管理部主任曹文佳，负责“两外”安全管理，日常安全管理不到位，给予警告处分。

特此通知。



主题词：事故 处理 通知

黄石电能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5 日印发

经核对与原件无异

原件存放地

提供人签名(盖章)

2024 年公司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员工安全教育是企业安全管理工作的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从根本上杜绝人的不安全行为的重要措施，也是预防和控制事故的重要手段之一。做好企业的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才能保证其它安全工作和企业安全发展的顺利进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培训管理办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安全生产实际状况，有规划、有目的、有重点的认真开展公司员工安全教育配合和安全操作技能培训工作，提高公司全员安全素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特制定公司 2024 年度员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一、总体目标

- 1、进一步提高公司安全综合管理水平，强化安全文明建设；
- 2、提升公司管理人员安全理念和意识，增强安全管理能力；
- 3、推动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全面逐级落实；
- 4、强化员工安全意识，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 5、确保员工熟悉公司、部门、服务项目岗位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强化员工岗位责任意识、掌握岗位安全特点、操作要求和操作流程以及相关安全、消防、职业卫生防护知识；
- 6、提高员工风险识别、分析能力、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 7、增强员工处置突发安全生产事故的应急能力，提高公司综合应急救援能力，防止和减少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 8、完善各级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执业资格的培训，进一步规范安全管理；
- 9、进一步完善公司安全基础资料建设，安全管理工作达到制度化、规范化、系统化、标准化。

二、原则和要求

- 1、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实行公司统一规划、归口公司保安部管理、各服

务项目分级实施、分类分岗位指导、教考分离的原则；

2、员工安全教育培训与各项劳动竞赛、员工入职安全教育、节前安全教育、节后员工复工安全教育、员工季度安全教育、员工消防设施设施操作及应急处置演练培训、员工特种设备操作及应急处置培训等活动相结合，做到全员参与、突出重点、科学组织、统筹安排、责任明确、注重实效，确保教育培训质量；

3、结合公司各服务项目安全状况，开展多渠道、多项式的安全教育宣传、教育培训，如安全标语、警示标识、安全专栏、知识讲座、茶话会、影像、应急和救护演练等；

4、严格执行公司三级安全教育制度，未经三级安全教育培训不得上岗，新进员工进入公司三级教育培训时间不少于 3 天，对教育培训员工进行安全知识考核、考核合格后方可正式上岗；

5、加强复工、转岗员工的安全教育、防止和减少因长期错误思维、违章操作造成安全事故；

6、针对关键、重点、特殊岗位员工进行针对性安全教育、操作技能培训，并做到特殊岗位员工持证上岗率 100%；

7、公司全年组织事故救援应急演练不少于 2 次，组织开展特种设备设施应急救援演练不少于 1 次，依照服务项目业主要求协助开展针对性专项演练，同时做好演练计划、方案、总结；

三、安全教育培训对象

公司级各服务项目在岗人员：部门经理、中层管理人员、特殊工种和现场作业人员（包括新入职和转岗人员）。

四、培训方式和内容

（1）会议形式。主要有：安全知识讲座、座谈会、报告会、先进经验交流会、事故教训现场会等。

(2) 张挂形式。主要有：安全宣传横幅、标语、标志、图片、安全宣传栏等。

(3) 音像制品。主要有：安全教育光碟、安全讲座录象等。

(4) 现场观摩演示形式。主要有：安全操作方法演示、消防演习、触电急救方法演示等。

根据安全教育培训需要，制定 2024 年度公司员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表如下：

时 间	培训主题	方 式	教育目的	对 象	主培人员
入职时	三级安全教育	宣传、考核	使新员工掌握岗位作业的基本要求	新进员工	安全部、项目主管、带班班长
春节、国庆假期后	节后复工安全教育	座谈会	加强员工岗位作业注意事项及安全形式教育	全体员工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3 月	一季度在岗安全培训	会议、宣传栏	加强员工的安全意识及素质	全体员工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4 月	登高、潜水、动火、有限空间等特种作业管理培训	宣传、现场实操	演练特种作业等常见紧急情况的应急救援	生产部门涉及特种作业人员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5 月	上半年消防应急救援疏散演练	消防演习实操	启动火警处理程序，检验义务消防队员在火灾时的配合处置情况，进行演练总结。	全体员工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6 月	二季度员工安全教育	会议、宣传	加强员工安全意识和处理紧急情况的能力	全体员工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7 月	登高、潜水、动火、有限空间等特种作业管理培训	宣传、现场实操	演练特种作业等常见紧急情况的应急救援	生产部门涉及特种作业人员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8 月	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教育、夏季安全知识教育	安全知识讲座	使员工了解防火的重要性，做好夏季中暑和雷电天气的预防	全体员工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9 月	三季度员工安全教育	会议、宣传	典型事故和应急救援案例分析	全体员工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10 月	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宣传	安全知识讲座	加强员工的法律意识和岗位责任意识	全体员工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11 月	下半年消防常识培训及应急疏散演练	消防演习实操	常用灭火器材的使用常识、灭火救援疏散演练	全体员工	公司安全部
2024 年	四季度员工安全教育	座谈会	加强管理人员安全	全体员工	公司安全部

12 月			意识、强化带头模 范作用		
------	--	--	-----------------	--	--

五、其他及安全总结

1、除上列公司计划的定期安全教育活动外，针对季节及各项目不同的环境状况要求，各项目应自行组织开展不定期的安全教育培训活动，相关活动需要进行签到和做会议记录，并事后向公司安全管理部进行报备。

2、年底做好 2024 年度教育培训活动总结，提出本年度培训欠缺的方面，制定下一年度的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全管理部

2024 年 1 月

安全管理制度

为了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明确责任，层层负责，层层把关，根据《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特制定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

1. 总经理安全生产责任制

1. 1 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标准。

1. 2 领导和管理公司劳动保护、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作，对公司的安全工作负领导和管理责任。

1. 3 批准公司年度安全技术措施计划和企业安全总目标，并督促实施。

1. 4 接受工会对安全生产的监督，定期报告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和措施的执行情况，接受员工代表反映的情况。

1. 5 审批安全生产必需资金和劳动保护措施的专项资金，支持和审批职工参加各类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

1. 6 主持召开安全生产会议，及时协调、解决安全生产方面的重大问题，督促、检查、支持安全管理部门履行职责。

1. 7 对重大伤亡事故，亲自参与调查，严格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调查处理。

2. 生产副总经理安全生产责任制

2. 1 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标准。

2. 2 协助总经理领导和管理公司的劳动保护、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作，对分管范围的安全生产工作负领导和管理责任，行使总经理授权的职责。

2. 3 组织制定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计划、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奖惩办法，不断完善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2. 4 组织领导全公司的安全生产，加强安全管理，组织有关部门定期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听取安全职能部门工作汇报，支持有关部门使用安全否决权。并督促实施安全生产工作的奖罚条例。

2. 5 组织对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认真分析研究事故原因，提出防范措施和对事故的处理意见。

3. 工程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3.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安全标准，严格执行企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做好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3. 2 在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生产时，必须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安全工作，不得下达无安全措施的生产计划。

3. 3 做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总结交流推广先进经验，搞好业务知识竞赛，对专职安全员每月一次学习。

3. 4 组织季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大检查，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奖罚制度。

3. 5 参加高、大、难等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的审查，协助有关部门制定和修改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并对安全技术措施、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 6 制止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遇有紧急不安全情况时，有权指令停止工作，并立即报告领导处理。

3. 7 配合人力资源部做好新工人、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技术培训工作。

3. 8 督促检查职工劳逸结合、劳动保护用品采购质量、执行发入情况。

3. 9 负责施工机械设备的安全管理，组织检查、维修、保证各种机具设备处于良好状态。

3. 10 采购、供应工程使用的一切材料及附件，必须有完整的产品合格证、材料质保书、复验单，并符合安全使用要求。

3. 11 采购的劳保用品，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对实现安全技术措施所需的物资，必须及时供应。

3. 12 对易燃、易爆及剧毒等物品严格按照规定要求管理和安全使用。

4. 技术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4. 1 引用和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时，结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负责审核安全技术措施，为安全生产提供技术支持。

4. 2 配合有关部门共同抓好公司安全生产工作。

4. 3 组织有关专家对重大、特殊工程等危险因素较大的单项工程进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论证。

5. 财务部安全生产责任制

5. 1 会同有关部门平衡各单位年度安全技术措施财务计划。

5. 2 指导用于改善劳动条件、完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宣传教育等各项经费的使用。

5. 3 做好安全统筹基金的使用和管理，单独建立财务帐户，做到专款专用。

6. 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责任制

6. 1 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按照国家法规和企业规章制度，制订项目安全管理目标和措施计划并组织落实实施，对本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

6. 2 组织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落实安全技术措施所需费用，提供安全设施。

6. 3 领导并督促检查项目部生产、技术、安全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组织制订所属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负责对项目部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

6. 4 按照安全技术措施要求，保证各种安全防护设施齐全有效，对上级下达的无安全技术措施的生产任务，有权拒绝施工。

6. 5 加强对工人的安全技术和安全纪律教育，组织工人学习安全技术规程，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技术交底，制止违章指挥、违章作业。

6. 6 组织本工程的安全生产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6. 7 负责签订安全生产合同，协调与分包单位的安全生产关系，把分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纳入总包管理体系。

6. 8 发生各类工伤事故，立即组织抢救，负责保护好现场，并及时向上级报告，同时积极主动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对事故的调查、分析，按要求提出事故处理报告，落实防范措施，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督促有关人员及时上报各类安全资料和报表。

7. 工人安全生产责任制

7. 1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牢固树立“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的思想。自觉接受安全教育，增长安全知识，做到持证挂牌上岗作业。

7. 2 严格执行标准、规范，掌握本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提高安全思想意识，增强安全技术素质，提高自我防护能力。做到我不伤害自己，不伤害他人，不被他人伤害。

7. 3 工人之间发扬团结友爱，互相帮助，互相监督。对初上岗工人要热情传授安全生产技术知识，虚心学习安全生产经验，取长补短，共同提高。

7. 4 认真开展班组岗前教育，岗前交底，岗前检查和岗后检查。做好文明施工，各种机具设备及时维护保养。

7. 5 正确使用人上防护用品和工具，维护各类安全防护设施，爱护安全标志。坚守岗位

职责，不违章作业，不冒险作业，不违反劳动纪律。

7. 6 工人有权越级报告一切违章违纪行为，有权拒绝违章指挥施工。

7. 7 发生伤亡事故，立即抢救伤员，保护事故现场。如实向上级报告。吸取事故教训，积极提出防止事故发生、促进安全生产和改善劳动条件的合理化建议。

安全生产奖罚考核制度

根据上级和公司的有关文件精神，为确保工程的生产安全，做到管理上有章可循，奖罚有据可依，特制定本奖罚制度：

1、工程施工人员对本工程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公司信誉有特殊贡献者，除给予荣誉上的奖励外，经济上视贡献大小将进行奖励。

2、井字架无限位装置，无防坠落装置，无上下防护门，无防雷措施，钢丝绳不按规定布设，每一项不符合的罚 50 元。卷扬机绳筒无防护罩的罚 50 元。

3、施工机械、主要通道口、井架四周均应设防棚，每缺少一处罚 100 元。

4、未正确使用保险丝、铁丝、铜丝、铝丝替代的，包括临时设在内的临时用电线接头处赤膊无绝缘胶布的，每查到一处罚 20 元。

5、施工机械应一机一箱一闸一保险，每一缺少一只有效保安器的罚 50 元。

6、非专职操作员玩弄、开动施工机械的，每次罚 50 元。

7、塔吊、井架、脚手架按要求搭设完毕后，未经验收而使用的每项罚 200 元。

8、进入施工现场，未戴安全帽者罚 5 元，戴安全帽但未系好者罚 2 元。

9、严禁使用未满 16 周岁的童工，一经查到除停止作业外，还对责任者罚款 1000 元。

10、新工人未经过三级安全教育而上岗作业者罚 20 元。

11、在各分项工程开工前及井字架、塔吊、脚手架搭设前未进行安全技术交底的，每缺少一次罚 50 元。

12、施工现场必须设有七牌一图，每缺一项罚 100 元。

13、对已检查出的安全问题，在再次检查中还未整改的则应加倍罚款。

14、高空抛物者及酒后高空作业者罚 20 元，吊篮乘人罚 100 元。

15、木工棚吸烟者及外架上乘凉、嘻闹者罚 10 元。

安全技术措施经费提取和使用制度

为积极响应并贯彻执行第 395 号国务院令《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并依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的要求和客观实际，通过积极介入并专项治理，全面加大安全管理力度，真正促进我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上档次，上台阶，制订本管理规定。

第一条 本规定适用于公司所辖范围内所有的工程建设项目线路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

第二条 工程建设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切实落实措施，保障生产安全，以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职工的作业安全。

第三条 为保证工程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确保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及有效使用，依据客观现实，设置安全生产专项费用（以下简称“安全费用”）账户，专户存储，独立使用，立项审批支付；

第四条 “安全费用”涉及的范围，从广义角度上讲，包括安全劳防用品资金和保障安全生产的技术措施资金。联系实际情况，并与“文明施工增加费用”相区别，本规定中“安全费用”主要批以下七个方面：

- 1、“三宝”：安全帽、安全网、安全带必须配备到位；
- 2、“四口”：楼梯口、电梯井口、预留洞口、通道（进出料）口，要求防护设施到位，并定型化、工具化；
- 3、临边防护及坑边防护的设施费用；
- 4、外架子围护及脚手片：外架子搭设为工程建设生产的必备条件，暂不在“安全费用”中列支，但其安全围护用的安全网和脚手片应根据安全要求实际铺设，在“安全费用”中开支；
- 5、三级配电三级保护，按三相五线制规范要求设置临时用电的总配电箱、分配箱和开关箱；
- 6 塔吊、人货两用电梯、井架、机械设备等的防护设施费用；
- 7、其他有安全要求的特殊项目可协议商量确定。

第五条 安全费用的提取额以本项目的工程总造价为基数分段累进计算：300 万元以下工程协议商定安全费用（至少工程造价的 1%）；300-600 万元之间部分至少按 0.7%的费率加提安全费用；600-1000 万元之间部分至少按 0.6%的费率加提安全费用；1000 万元以上部分至少按 0.5%的费率加提安全费用。合并累计；

第六条 安全费用采取协议预提的办法进行提取，或自有资金或向企业申请贷款（额度参

照本规定第五条的计算办法，贷款利率与当时银行贷款利率同）建立安全费用专门帐户；后经项目负责人书面申请，可在日后的工程款到帐时作逐步适当抵扣；

第七条 以工程结项时为安全费用所需检测点，结合现场安全检查结果，评估安全费用大致所需。若尚有缺口存在，企业：应要求项目部追加安全费用并强制执行；尚有余额的，现场可根据安全生产的实际需要自行安排，直至工程顺利结束；

第八条 安全费用在工程竣工结算时清；

第九条 保证安全生产，强化安全意识，消除安全隐患，加强作业人员教育培训体系；

第十条 现场安全检查工作及奖罚制度。

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为了及时发现、消除不安全因素，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确保生产安全，使安全生产检查规范化、制度化，根据以往安全检查的做法和现有实际情况，更大的发挥各级安全组织和安全员作用，特作以下规定：

一、总体要求：

在组织上分级负责，实行安全生产检查网络化，形式上经常性与定期性检查相结合，季节性与活动性检查相结合，重点部位与单独验收相结合，检查方法实行定性定量评分法。

二、具体检查：

1、做好经常性安全巡查。各操作工种的班组长要做好班前、班中、班后的安全检查，工地安全员负责日常的跟班安全监督；分公司（工区）安全员每周到施工现场不少于二次，公司安全科每周到各工地不少于一次。

2、做好定期检查。在正常情况下，公司安委会每三个月要组织一次检查。在“百日安全活动”期间，必须组织有关安委会成员对各工地安全生产情况进行一次全面大检查。公司安全科对在建工地，每月进行一次检查；分公司（工区）安全小组每半个月对本单位施工点进行检查一次，工地安全员每周检查一次。

经常性检查，要做好安全台帐的记录，定期检查要做好评分登记。

3、做好专项部位验收

井架、脚手架、施工用电，均属专项检查范围。搭设完毕，正式使用前，必须通知分公司（工区）安全员和公司安全科，双方到现场进行验收，合格后挂牌作业，并将验收情况记录在案。

井架实行一次性验收，脚手架实行分段验收，验收不合格，要进行整改，重新验收。
使用期间发现有变动或拆除情况，要进行再次复验。

三、检查评分方法：

- 1、公司和分公司（工区）对各施工工地的各项检查，采取定性定量评分方法来评估该工地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实际情况。
- 2、统一印制评分表格，由公司安全科和分公司安全员（工区）实施操作。
- 3、井架、脚手架、施工用电，验收一次，评分一次，累计计分。其它各项评分每月进行一次。
- 4、评分标准按照 JGJ59-88 建设部颁布的《建筑施工安全检查评分标准》进行评定。

设备管理和维修保养制度

1、机械设备必须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定期保养制度，其作业内容主要是：清洁、润滑、紧固、调整、防腐；作业范围即深度和周期。因设备、类型、运行条件、材料品质的差异而不同，作业项目按周期长短分级执行。

2、各级定期保养周期、作业项目、技术规范，必须根据设备部件的磨损规律，结合使用条件，参照原厂说明书要求制定。

3、为了能切实贯彻定期保养制度，必须采取下列技术组织措施：

（1）必须建立机械管理责任制和机械操作责任制。

（2）必须制定不同机型的保养规程。

（3）必须具备一定的物资技术条件，配齐随机工具和保养专用工具，按时供应润滑油及必要的备品、备件。

（4）必须正确及时提供机械统计资料。认真填写机械运转日报、履历书和各级保养执行情况。

（5）必须设置相应的保养机构，配备一定保养力量，并对操作保修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以提高保养作业的技术能力。

（6）必须处理好保养与生产之间的关系，在安排生产时，要考虑机械设备保养所需的时间，在作保养作业时，要尽量利用非生产时间或少占生产时间，以减少对施工生产的影响。

4、定期保养的分级和内容

(1) 定期保养包括每班保养和按规定的周期分级进行。结构复杂的大型内燃机械可实行多级保养制，结构简单或电动的中小型机械实行一、二级保养制。

(2) 每班保养又称例行保养，是操作人员或设备使用人员在上、下班和交接班时间进行的保养工作，重点是检查清洁、润滑。每班保养在工作前、工作后进行。

(3) 一级保养以润滑、紧固为中心，通过检查、紧固外部条件，并按润滑周期图表，加重润滑油、清洗滤清器，再换过滤芯等。

(4) 二级保养以紧固调整为中心，除执行一级保养作业项目外，通过检查、调整发动机、电气设备、操作、传动、转向制动、变速和行走机械的工作装置，以及紧固内外螺栓。

(5) 三级保养以消除隐患为目的，作业内容除执行一、二级保养作业项目外，可对部分总成进行解体检查，对调整后不能符合性能的零部件，可酌情更换；并对机身进行必要的除锈外，进行补漆整容作业，但作业范围不宜扩大，以免形成变相的修理。

(6) 各级保养均有系统和完整性，必须按照保养规程规定的周期和作业、项目、作业深度按期执行，不应有偏差，更不能强调高级保养而忽视低级保养。

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执行“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方针，依照有关消防规定，根据施工现场安全防火知识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本公司安全防火制度。

一、各部门与公司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有责任班子、责任人及完整的管理制度，各部门（分公司、项目部）负责人为消防第一责任人。

二、公司建立安全防火监督机构，在公司经理直接领导下，质安科具体组织实施，各分公司、项目部建立安全防火组，由分公司经理、项目部经理负责，确定一名专管人员，成立义务消防队，每班至少一名兼职消防员，负责本工地的安全防火工作。施工现场由班长负责，建立消防小组。

三、公司在检查质量、安全的同时，要对各分公司项目部施工现场的防火工作列入主要内容。公司消防专管人员要及时收集各分公司、项目部消防情况，每季检查和部署防火工作一次，各分公司、项目部每月检查一次。

四、各施工单位进入施工现场后，针对实地情况组织职工进行防火知识教育，建立义务消防小组，制订出防火措施，购置消防器材，按规定设置仓库、工棚、食堂、电线及堆场。

五、班长、职工、专业技术人员对施工现场、仓库等防火区域，每天上、下班都要进行一次防火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理。如发生火警除积极组织救护外还要及时向有关部门报警。各分公司、项目部要加强对电焊、油漆、电工等特殊工种防火知识教育，严禁非专职人员操作。

六、要及时检查总结，对在消防工作中作出优良成绩的干部、职工要给予奖励，对违反安全防火规定以及造成严重后果的要追查责任，给予批评、警告、扣罚奖金直至刑事处罚。

七、冬季施工要严格按照冬季施工防火规定执行，严禁现场明火取暖和室内电炉烘烤。熬制沥青要远离仓库和建筑物，并做好防护准备。

八、公司、项目部的防火组织直接属于当地公安局和驻地派出所领导。

十一、公司规定防火要求：

1、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时应将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施工方法和施工技术中的消防安全要求一并结合考虑。

2、施工现场要明确划分用火作业区、易燃可燃材料场、仓库、易燃废品集中点和生活区等，具体规定如下：

（1）易燃材料堆放和仓库距建筑物和其他区域不少于 20 米。

（2）易燃废品堆放距建筑物和其他区域不少于 20 米。

（3）施工现场道路夜用要有照明，不准在高压线下设临时建筑和堆放可燃材料。

（4）施工现场消防车道必须保证畅通无阻，其宽度不少于 3.5 米。

（5）工地要有足够的消防水源或蓄水池。

（6）临时工棚、仓库、木工间、食堂等地必须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

（7）临时工棚（宿舍）尽可能搭建在离开建筑物 20 米外，距离高压线的水平距离不少于 6 米，宿舍距伙房、仓库、汽车库不少于 12 米，距少量易燃贮藏室不少于 30 米。

（8）临时宿舍、食堂高度不低于 2.5 米，每幢宿舍住人不超过 100 人，每 25 人要有一个直接出入的门口。接近火炉、烟囱的部位必须用砖砌或采取其他防火措施。

3、一切电线均须用瓷瓶绝缘，电线穿过墙壁时必须从瓷管内通过，不许乱拉，动力、照明线要分开，不许混用，严禁使用电炉。

劳动防护用品发放和使用制度

为了保障施工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维护其合法权益，履行对作业人员具有提供、告知正确使用安全防护用品的义务，特制定本制度：

1、安全防护用具，是指在施工作业过程中能够对作业人员的人身起保护作用、作业人员免遭或减轻各种人身伤害的用品。作业人员使用的安全防护用具主要包括：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及特种作业使用的防护镜、焊接面罩等个人安全防护用品。安全防护服装主要包括：工作服、防滑鞋、绝缘鞋、绝缘手套、口罩等。

2、项目副产品在施工过程中，必须确保上述防护用具和用品的免费提供至作业人员手中并做到有发放记录和借用记录。

3、购置上述保护用具、用品时，现场项目部经理应亲自组织、落实有关采购人员必须到国家指定的劳保用品商场进行购置，所有保护用具和用品必须具备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并有生产许可证、产品合格证、产品使用说明书、监督检验证明等文件。项目部资料员或仓库保管员负责及时收集建档备查。

4、为使安全防护用具、用品真正发挥作用，在发放防护用具和用品时，项目部安全员应以书面形式告知操作人员其防护用具、用品应如何正确佩戴和使用，并在平时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对作业人员进行监督和教育，以保证安全生产。

5、项目部的安全防护用具由仓库保管员负责管理，定期进行检查、维修和保养。对不能保证安全使用的不符合国家标准，国家明令淘汰，超过安全技术标准规定使用年限的，以及磨损严重达不到安全使用的安全用具，应坚决予以报废淘汰。

6、上述保护用具、用品的购置，项目部应有设置专项经费概算，专门用于配备安全防护用具和用品，不得挪作他用或以次充好。

伤亡事故的报告和处理制度

一、凡是在生产劳动过程中出现的伤亡，或虽不在生产劳动岗位上，但由于生产条件或生产设备不良而引起的伤亡，属于因工伤亡事故。

二、发生伤亡事故都要实行报告制度，并进行调查处理。

三、伤亡事故的分类：

一般轻伤事故：休工超过一天以上（含一天）

重伤事故：二人以下有不同程度伤残情况发生。以下均属重伤事故；

伤势严重，需进行大手术的；

人体要害部位严重灼伤、烫伤或非要害部位受伤占全身面积三分之一以上；

严重骨折、脑震荡；

手指断指一节一能上能下，脚趾断三只以上，或手、脚局部肌腱受伤甚剧，引起机能障碍；
内脏损伤，内出血或伤及腹膜；

医生诊断为残废或可能残废的，或医生诊断后，认为受伤较重。或者直接经济损失在十万元以下的。

重大伤亡事故：死亡一人以上、重伤三人以上，或者直接经济损失在十万元以上的。

四、发生一般事故，工地安全人员要及时通知项目部安全员，并作好记录；

发生重伤事故，工地负责人、安全员或其他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即向公司安全科或项目部领导报告，重大伤亡事故要以最快的速度直接向公司领导或公司安全科报告。

五、对发生的每一起事故，都要认真对待。一般事故，由项目部安全员会同工地安全员、工地负责人调查处理；重伤事故由公司组织调查处理小组，负责调查处理。重大伤亡事故由公司会同市有关部门进行调查处理。

六、发生重大伤亡以上事故，工地负责人要指定专人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好事故现场，组织人员尽快抢救伤亡人员和财产，防止事故和经济损失的扩大。

七、事故发生后，在认真调查的基础上，仔细分析，找出事故发生的原因，分清事故责任，提出事故处理意见和防范整改措施。

八、事故调查结束后，要将调查情况、处理结果形成书面材料，并做好登记。

一般事故应在一星期内结案，由分公司安全员将书面材料报公司安全科备案。

重伤事故应在一月内结案，重大伤亡事故应在三个月内结案，由安全科将调查处理结果通报各单位。

九、各项目部和工地负责人负责做好事故的善后处理工作。

十、各项目部和施工点对发生的事故不得瞒报、谎报、故意迟延不报，或故意破坏事故现场，以及其它阻挠刁难、拒绝调查处理工作。

十一、调查人员在调查处理事故中，要公正客观，不得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或打击报复。

十二、凡有上述二项所述行为的人员，将根据事实和情节给予处理。

十三、对事故处理中必须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

十四、未按规定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不得开工或领取施工许可证。

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

广泛开展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活动，使各级领导和职工真正认识到安全生产的重要性、必要性，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思想，自觉遵守各项安全生产的法令和规章制度，掌握和提高安全生产管理业务水平。

1、新工人进入工地，必须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即公司级教育内容为：本单位概况、安全生产劳动保护方针、政策和规程、规范、刑法（113-115号）、公司规章制度、一般安全知识与注意事项、公司内外事故教训等。分公司级教育内容为：本工程的概况及规章制度、机械设备、工具安全知识，曾发生的事故原因及教训，一般性的防火、消防知识，尘毒预防和急救常识。项目部、班组级教育为：劳动纪律和安全制度，本岗位的安全操作规定，本岗位使用的机械设备工具性能及安全装置，劳动保护用品的使用和管理要求。并经考核方可进入操作岗位。

2、特殊工种，除进行一般的安全教育外，还要对本工种进行安全技术教育，持证上岗。

3、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施工和人员调换工种时，要对操作人员进行新技术和新岗位的安全教育，未经教育，不上岗操作。

4、定期对职工进行劳动保护规章制度和安全知识的教育及安全技术培训。

5、安全生产技术培训下列部门负责，公司内专职安全员上岗培训由公司职教处负责；特殊工种由公司质安处负责组织；其他培训由下属各部门分级组织实施。

6、各培训上岗获证后原件由公司档案室留档，下发复印件由分公司、质安科、项目部留存备查。上岗证复审或换证工作由公司职教处和安全处共同负责。

湖北大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操作规程

木工操作规程

- 1、模板支撑不得使用腐朽、扭裂劈裂的材料。顶撑要垂直，底端平整坚实，并加垫木。木楔要钉牢，并用横顺拉杆和剪力撑拉牢；
- 2、采用桁架支模应严格检查，发现严重变形，螺栓松动等应及时修复。
- 3、支模应按工序进行，模板没有固定前，不得进行下道工序。禁止利用拉杆、支撑攀登上下。
- 4、支设 4m 以上的立柱模板，四周必须顶牢。操作时要措设工作台；不足 4m 的，可使用马凳操作。
- 5、支设独立梁模应设临时要作台，不得站在柱模上操作和在梁底模上行走。
- 6、拆除模板应经施工技术人员同意。操作时应按顺序 分段进行，严禁猛撬、硬砸或大面积撬落和拉倒。完工前，不得留下松动和悬挂的模板。拆下模板应及时送到指定地点集要堆放，防止钉子扎脚。

钢筋工操作规程

- 1、钢材、半成品等应按规格、品种分别堆放整齐，制作场地要平整，工作台要稳固，照明灯具必须加网罩。
- 2、拉直钢筋，卡头要卡牢，地锚要结实牢固，拉筋沿线2m区域内禁止行人。人工绞磨拉直，不准用脸、肚接触推杠，并缓慢松解，不得一次松开。
- 3、展开盘圆钢筋要一头卡牢，防止回弹，切断时要用脚踩紧。
- 4、多人合运钢筋，起、落、转、停动作要一致，人工上下传送下得在同一垂直线上。钢筋堆放要分散、稳当，防止倾倒和塌落。

5、绑扎立柱、墙体钢筋，不得站在钢筋骨架上和攀登骨架上下。柱筋在4m以内，重量不大，可在地面或楼面上绑扎，整体竖起；柱筋在4m以上，应搭设工作台。柱梁骨架，应用临时支撑拉牢，以防倾倒。

6、绑扎基础钢筋时，应按施工设计规定摆放钢筋支架或马凳架起上部钢筋，不得任意减少支架或马凳。

7、绑扎高层建筑的圈梁、挑檐、外墙，边柱钢筋，应搭设外挂架或安全网。绑扎时挂好安全带。

8、起吊钢筋骨架，下方禁止站人，必须待骨架降落到高地1m以内始准靠近，就位支撑好方可摘钩。

瓦工操作规程

- 1、上下脚手架应走斜道，不准站在砖墙上作砌筑、划线(勒线)检查大角垂直度和清扫墙面等工作。
- 2、砌砖使用的工具应放在稳妥的地方，斩砖应面向墙面，工作完毕应将脚手板和砖墙上的碎砖灰浆清扫干净，防止掉落伤人。
- 3、山墙砌完后应即安装桁条或加临时支撑，防止倒塌。
- 4、起吊砌块的夹具要牢固，就位放稳后，方得松开夹具。
- 5、在屋面坡度大于 25 度时，挂瓦必须使用移动板梯，板梯必须有牢固的挂钩。没有外架子时槽口应设防护栏杆和防护立网。
- 6、屋面上瓦应两坡同时进行，保持屋面受力均衡，瓦要放稳。屋面无望板时，应铺设通道，不准在桁条、瓦条上行走。

电焊工操作规程

- 1、电焊机外壳，必须接地良好，其电源的装拆应由电工进行。
- 2、电焊机要设单独的开关，开关应设在防雨的闸箱内，拉合时应戴手套侧向操作。
- 3、焊钳与把线必须绝缘良好，连接牢固，更换焊条应戴手套。在潮湿地点工作，应站在绝缘胶板或木板上。
- 4、严禁在带压力的容器或管道上施焊；焊接带电的设备必须先切断电源。
- 5、焊接贮存过易燃、易爆、有毒物品的容器或管道，必须清除干净，并将所有孔口打开。
- 6、地密闭金属容器内施焊时，容器必须可靠接地，通风良好，外应有人监护。严禁内容器内输入氧气。
- 7、把线、地线，禁止与钢丝绳接触，更不得用钢丝绳或机电设备代替零线。所有地线接头，必须连接牢固。
- 8、更换局地移动把线时，应切断电源，并不得手持把线爬梯仔。
- 9、清除焊渣、采用电弧气刨清根时，应戴防护眼镜或面罩，防止铁渣飞飘伤人。
- 10、工作结束，应切断焊机电源，并检查操作地点；确认无起火危险后，方可离开。

抹灰工操作规程

- 1、室内抹灰所用的木凳、金属支架应搭设平稳牢固，珈于板跨度不得大于 2m。架上堆放材料不得过于集中，在同一跨度内不应超过两人。
- 2、不准在门窗、暖气片、洗脸池等器物上搭设脚手板。阳台部位粉刷，外侧必须挂设安全网。严禁踩踏脚手架的扩身栏杆和阳台栏板上进行操作。

3、贴面使用预制件、大理石、磁砖等，应堆放整齐干稳：边用边运。安装要稳拿稳放，待灌浆凝固稳定后，方可拆除临时支撑。

4、使用磨石机，应戴绝缘手套穿胶靴，电源线不得破皮漏电。金刚砂块安装必须牢固；经试运转正常；方可操作。

普通工操作规程

1、挖掘土方，两人操作间距保持2—3m，并由上而下逐层挖掘。禁止采用掏洞的操作方法。

2、开挖沟槽、基坑等，应根据土质和挖掘深度放坡，必要时设置固壁支撑。挖出的泥土应堆放在沟边1米以外，并且高度不得超过1.5m。

3、吊运土方，绳索、滑轮、钩子、箩筐等应完好牢固，起吊时垂直下方不得有人。

4、拆除固壁支撑应自下而上进行，填好一层，再拆一层，不得一次拆到顶。

5、使用挂式打夯机，电源电缆必须完好无损。操作时应戴绝缘手套，6严禁夯打电源线。在坡地或松土处打夯，不得背着牵引打夯机。停止使用应拉闸断电，始准搬运。

6、用手推车装运物料，应注意平稳，掌握重心，不得猛跑和接把溜放。前后车距在平地不得少于2m，下坡不得少于10m。

7、脚手架上放砖的高度不准超过3层侧砖。

8、车辆未停稳，禁止上下和装卸物料。

电工操作规程

- 1、所有绝缘、检验工具，应妥善保管，严禁他用，并应定期检查、校验。
- 2、现场施工用高底压设备及线路，应按照施工设计及 有关电气安全技术规程安装和架设。
- 3、线路上禁止带负荷接电或断电，并禁止带电操作
- 4、有人触电，立即切断电源，进行急救；电气着火， 应立即将有关电源切断，使用跑沫灭火器或干砂灭火。

防水工操作规程

- 1、患皮肤病、眼结膜病以及对沥青严重敏感的工人，不得从事沥青工作。沥青作业每班适当增加间歇时间。
- 2、装卸、搬运、熬制、铺涂沥青，必须使用规定的防护用品，皮肤不得外露。装卸、搬运碎沥青，必须洒水，防止粉末飞扬。

- 3、熬制沥青地点不得设在电线的垂直下方，一般应距建筑物25m；锅与烟囱的距离应大于80cm，锅与锅之距离应大于2m；火口与锅边，应有高 70cm的隔离设施。临时堆放沥青、燃料的场地，离锅不小于5m。
- 4、熬油前，应清除锅内杂质和积水。
- 5、熬油必须由有经验的工人看守，要随时测量控制油温，熬油量不得超过油锅容量的四分之三，下料应慢慢溜放，严禁大块投入。下班熄火，关闭炉门，盖好锅盖。
- 6、锅内沥青着火，应立即用锅盖盖住，停止鼓风，封闭炉门，熄灭炉火，并严禁在燃烧的沥青中浇水，应用干砂，湿麻袋灭火。
- 7、配制冷底子油，下料应分批、少量、缓慢，不停搅拌，不得超过锅容量的二分之一，温度不得超过80度，并严禁站人。
- 8、装运沥青的勺、桶、壶等工具，不得用锡焊。盛油量不得超过容器的三分之二。肩挑或用手推车，道路要平坦，绳具有牢固。吊运时垂直下方不得有人。

架子工安全操作规程

- 1、钢管脚手架的立杆应垂直稳放在金属底座或垫木上，立杆间距不得大于1.5m；大横杆间距不得大于杆间距不得大于1.5m，小横杆间距不得大于1.5米钢管立杆、大横杆接头应错开，用扣件连接拧紧螺栓，不准用铁丝绑扎。
- 2、单排脚手架的小横杆伸入墙内不得少于30cm；伸出大横杆外不得少于10cm；通过门窗口和通道时，小横杆的间距大于1m应绑吊杆；间距大于2m时，吊杆下需加设顶撑。
- 3、脚手架的负荷量，每2m不能超过270kg。如果负荷量必须加大，应按照施工方案进行架设。
- 4、脚手架两端、转角处以及每隔6—7根立杆应设剪刀撑和立杆；剪刀撑和支杆与地面的角度应不大于60度，支杆底端要埋入地下小于30m。架子高度在7m以上或无法设支杆时，每高4m水平每隔7m脚手架必须同建筑物连接牢固。
- 5、架子的铺设宽度不得小于1.2m脚手架板须满铺，离墙面不得大于20cm，不得有空隙和探头板脚手板搭接时不得小于20cm，对头接时应架设双排小横杆，间距不大于20cm、在架子拐弯处脚手板应交叉搭接，垫平脚手板应用木块，并且要钉牢，不得用砖垫。

6、翻脚手板应两人由里往外按顺序进行，在翻第一块或翻到最外一块脚手板时，必须挂安全带。

7、上料斜道的铺设度不得小于1:5，坡度不得大于一比三，防滑条的间距不得大于30cm。

8、脚手的架的外侧、斜道和平台，要绑1m高的防护栏杆和钉180mm高的挡脚板或防护网。

9、在门窗洞口搭设挑架(外伸脚手架)，斜杆与墙面一般不大于30度，并应支承在建筑物的牢固部分，不得支承在窗台板、窗檐、线脚等地方。墙内大横杆两端都必须伸过门窗洞两次不少于25cm。挑架所有受力点都要绑双扣，同时要绑防护栏杆。

机械操作工操作规程

一、混凝土搅拌机操作工操作规程

- 1、搅拌机必须安置在坚实的地方，用支架或支脚筒架稳，不准以轮胎代替支撑。
- 2、开动搅拌机前应检查，离合器、制动器、钢丝绳等应良好，滚筒内不得有异物。
- 3、进料斗升起时，严禁任何人在料斗下通过或停留。工作完毕后应将料斗固定好。
- 4、运转时，严禁将工具伸进滚筒内。
- 5、现场检修时，应固定好料斗，切断电源。进入滚筒时，外面有人监护。

二、卷扬机操作工操作规程

- 1、卷扬机应安装在平整坚实、视野良好的地点，机身和地锚必须牢固。卷扬筒与导向滑轮中心线应垂直对正；卷扬机距离滑轮一般应不小于15m。

2、作业前，应检查钢丝绳、离合器、制动器、保险棘轮、传动滑轮等，确认安全可靠，方准操作。

3、钢丝绳在卷筒上必须排列整齐，作业中最少需保留3圈。

4、作业时，不准有人跨越卷扬机的钢丝绳。

5、吊运重物需在空中停留时，除使用制动器外，并应用棘轮保险卡牢。

6、操作时，严禁擅自离开岗位。

7、工作中要听从指挥人员的信号，信号不明或可，能引起事故时；应暂停操作，待弄清情况后后方可继续作业。

8、作业中突然停电，应立即拉闸刀，并将动运送物件放下。

三、钢筋切断机操作工操作规程

1、接送料工作台面应和切刀下部保持水平，工作台的长度可根据加工材料长度决定。

2、启动前，必须检查刀片安装是否正确切刀应无裂纹，刀架螺栓紧固，防护罩应牢固。

3、启动后，先空运转，检查各传动部分及轴承运转正常后，方可作业。

4、机械未达到正常转速时不得切料，切料时。必须使用切刀的中下部位，并将钢筋握紧，一半切断多根钢筋时，总截面积应在规定范围内。

5、切断短料时，手和切刀之间的距离串保持 15mm以上，切刀一端小于30mm时，切断前必须用夹具夹住，防止弹出伤人。

6、运转中，严禁用手直接清除切刀附近的短头钢筋和杂物。钢筋摆动周围和切刀附近操作人员不得停留。

7、发现机械运转不正常有异响或切刀歪斜等情况，应立即停机检修。

砼工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1、运料中车子向料斗投料时，应有挡车措施，不得用力过猛或撒把。

- 2、浇灌砼使用的溜槽和串筒，节间必须连接牢固，操作部位应有护身栏 3、杆，不准站在溜槽边上的操作。
- 4、用输送泵输送砼时，管道接头，安全阀必须接好，灵敏，管道支架必须牢固。
- 5、不得在砼养护池边上站立和行走，盖板和地沟要严加防护，防止失足坠落。
- 6、使用震动棒应穿胶鞋，湿手不得接触开关，电源线不得有破皮部位。

机械维修工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1、工作环境应干燥整洁，不得堵塞通道。
- 2、多人操作的工作台，中间应设防护网，对面方向操作时应错开。
- 3、清洗用油、润滑油及废油，必须指定地点存放，废油、废棉纱不准随地乱丢。
- 4、用台钳工件，应夹紧夹牢，所夹工件不得超过钳口最大行程的三分之二。
- 5、机械解体，要用支假，假稳垫实，有回转机构者要卡死。
- 6、修理机械，应选择平坦坚实地点停放，支撑牢固和楔紧，使用千斤顶时，必须用支假垫稳。
- 7、不准在发动着的车辆下面操作。
- 8、架空试车，不准在车辆下面工作或检查，不准在车辆前方站立。
- 9、试车时应随时注意各种仪表、声响等，发现不正常情况，应立即停车。

管工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1、用车辆运输管材、管件，要绑扎牢固，人力搬运，越落要一致，通过沟、坑、井，要搭好马道，不得负重跨越，用滚杠运输，要防止压脚，并不准用手直接调整滚杠，管子滚动前方不得有人。
 - 2、用克子切断铸铁管，应戴好防护眼镜，克子顶部不得有卷边裂纹。
 - 3、用锯床、锯弓、切管器，砂轮切管机切割管子，要垫平卡牢，用力不得过猛，临近切断时，用手或支架托住。砂轮切管机砂轮片应完好，操作时，应站在侧面。
 - 4、管子煨弯，砂子必须烘干，装砂架子搭设牢固，并设栏杆，用机械敲打时，下面不得站人，人工敲打上下要错开加热时，管口前不得有人。
 - 5、用卷扬机煨弯，地锚、别（靠）桩要牢固，不得站在钢丝绳内侧。
 - 6、火焰煨弯机的气压表、水压表、减压阀、应灵敏可靠，水封回火器必须保持安全水位，乙炔压力控制在 $0.5-1.5\text{kg/cm}^2$ 。氧气压力控制在 $4-6\text{kg/cm}^2$ 之间，工作完毕，应断电、断水。
 - 7、套丝工件要支平夹牢，工作台要平稳，两人以上操作应协调，防止柄把打人。
 - 8、子串动和对口，动作要协调，手不得放在管口和法兰结合处。
 - 9、翻动工件时，防止滑动及倾倒伤人。
 - 10、手提式砂轮机应有防护罩，操作时，站在砂轮片径向侧面，并戴绝缘手套或站在绝缘板上。
 - 11、沟内施工，遇有土方松动、裂缝、渗水等，应用时加设固壁支撑，禁止用固壁支撑替上、下扶梯和吊装支假。
 - 12、人工往沟槽内下管，所用索具，地桩必须牢固，沟槽内不得有人。
- 化铅锅要安设稳固，露天化铅要有防雨措施。操作时应戴手套，将铅慢慢放入锅内，禁止熔内，禁止熔化潮湿的铅块。
- 13、灌铅时，管口不准有水，要缓慢浇注，并戴号防护眼镜和鞋盖。
 - 14、钢管铅浴法退火时，应将管头烘干，再插入铅锅内，并固定牢靠。
 - 15、用风枪、电锤或錾子打透眼时，板下、墙后不得有人靠近。

- 16、管道吊装时，倒链应完好可靠，吊件下方禁止站人，管子就位卡牢后，方可松倒链。
- 17、用、酸碱液清洗管子，应穿带防护用品，酸、碱液槽必须加盖，并设明显标志。
- 18、管道试压，应使用经校验合格的压力表，操作时，要分级缓慢升压，停泵稳压后方可进行检查，非操作人员不得在木板、法兰、焊口、丝口处停留。
- 19、高压、超高压管道试压，应遵守单项安全操作规程。
- 20、管道吹扫口应固定，与气源之间不许装置联络信号，吹扫口严禁对准电线，基坑和有人操作的场地。
- 21、管道吹扫，冲洗时，应缓慢开启阀门，以免管内物，料冲击，产生水锤、汽锤。

水暖安装工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1、打锤严禁戴手套，两人以上同时打锤不得对站。
 - 2、用机械或工具切割管子时，用力不得过猛，临时切断时，应用手或支架托住，用砂轮3、切管机时，砂轮片应完好，操作时，人应站在侧面。
 - 4、管子套丝时，工件要支平夹牢，工作台要平稳，两人以上操作，动作要协调，防止柄把伤人。
 - 5、管子串动和对口，动作要协调，手不得放在关口或法兰结合处，翻动工件时，防止滑动或砸到伤人。
 - 6、管道、阀门及管架等吊装时，吊链等机具完好可靠，吊件下方禁止站人，工件就位卡牢后，方可松倒链等工具。
 - 7、管道试压时，应使用经校验合格的压力表，按规定试压、检查，非操作人员不得在盲板、法兰、焊口、丝口处停留。
 - 8、管道吹扫、冲洗时，应缓慢开启阀门，以免管内物料冲出，产生水锤、汽锤现象。
- 严禁在带压的管道或设备上焊、割作业，以免发生事故。

起重司机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1、各种起重机应装设标明机械性能指示器，并根据需要安设卷扬限制器，载荷控制器联锁开关等装置。
- 2、钢丝绳在卷筒上必须排列整齐，尾部卡牢，工作中最少保留三圈以上。
- 3、两机或多机抬吊时，必须有统一指挥，动作配合协调，吊重应分配合理，不得超过单机允许起重量80%。
- 4、操作中要听从指挥人员的信号，信号不明或可能引起事故时，应暂停操作。
- 5、起吊在满负荷或接近满负荷时，严禁降落臂杆或同时进行两个动作。
- 6、起吊重物时严禁自由下落，重物下落应用手刹或脚刹控制缓慢下降。
- 7、严禁斜调和吊拨埋在地下或凝结在地面，设备上的物件。
- 8、起重机停止作业时，应将起吊物件放下，刹住制动器，操纵杆放在空档，并关门上锁。

起重工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 1、起重指挥应由技术熟练、懂得起重性能的人员担任。指挥时应站在能够照顾到全面工作的地点，所发信号应事先统一，并做到准确，洪亮和清楚。

80T 以上的设备和构件，风力达 5 级时，应停止吊装。
- 2、所有人员严禁在起重臂和吊起的重物下面停留或行走。

- 3、使用卡环应使长度方向受力，抽销卡环应预防销子滑脱，有缺陷的卡环严禁使用。
- 4、编结绳扣应使各股松紧一致，编级部分的长度不得小于钢丝绳直径的 15 倍，并且不得短于300mm，用卡子连成绳套时，卡子不得少于三个。
- 5、使用两根以上绳扣吊装时，绳扣间的夹角如大于 100 度，应采取防止滑钩等措施。
- 7、用四根绳扣吊装时，应在绳扣间家铁扁担等调节其松紧度。
- 8、使用开口滑车必须扣牢，禁止人员跨越和停留在钢丝绳可能弹及的地方。
- 9、起吊物件，应合理设置溜绳。

